

中期業績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呈報本公司暨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比較數字。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1,293,592	993,764
銷售成本		(742,082)	(499,328)
毛利		551,510	494,4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63,955	106,241
經銷成本		(12,127)	(12,237)
行政費用		(279,279)	(232,208)
其他營運費用		(39,157)	(25,997)
經營溢利	2, 4	284,902	330,235
融資成本	5	(19,040)	(36,962)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	53,043
分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126,175	119,848
聯營公司		22,559	13,412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414,596	479,576
稅項	6	(51,068)	(56,71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63,528	422,865
少數股東權益		(43,314)	(42,566)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320,214	380,299
每股盈利(港仙)	7		
基本		7.59	11.29
攤薄		7.25	10.27
每股股息(港仙)	8	5.00	5.0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5,749,779	5,183,045
發展中物業		38,099	586,273
商譽		1,367,051	1,385,944
商譽減值撥備		(197,478)	(199,548)
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1,138,069	1,028,713
聯營公司權益		456,122	434,903
長期投資	9	21,979	88,070
		8,573,621	8,507,400
流動資產			
短期投資	9	67,509	1,900
待售物業		92,000	92,000
存貨		18,629	16,736
收買易賬款	10	235,673	217,319
可退回稅項		1,061	479
其他應收款項		143,856	101,075
有抵押定期存款		2,624	3,302
現金及等現金款項		1,368,846	1,643,85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5,359	52,52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317	1,805
		1,971,874	2,130,992
流動負債			
應付買易賬款	11	377,546	316,889
應付稅項		69,250	75,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3,540	434,44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74,091	369,72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29	3,156
		1,155,156	1,199,209
流動資產淨額		816,718	931,7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390,339	9,439,183
非流動負債及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		63,647	55,57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79,478	1,019,959
應付租賃		—	722
遞延稅項		9,762	9,558
		852,887	1,085,816
少數股東權益		(379,516)	(353,003)
		8,157,936	8,000,36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422,206	422,023
儲備	13	7,524,627	7,409,532
擬派股息		211,103	168,809
		8,157,936	8,000,36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股東權益總額		8,008,300	6,418,227
以前年度調整－附註 1		(7,936)	(7,936)
重新列賬後		8,000,364	6,410,291
長期投資分類為附屬公司權益		—	122,000
換算外國機構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3	4,011	1,207
少提擬派發的末期股息	13	(74)	(16,226)
並無於損益表確認之收益淨額		3,937	106,981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320,214	380,299
已付股息		(168,809)	(97,533)
發行新股		2,230	607,385
出售聯營公司之儲備變現		—	15,541
於六月三十日股東權益總額		8,157,936	7,422,96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	307,143	277,9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64,384)	(402,07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513,100)	586,265
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增加／(減少)	(270,341)	462,155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	1,639,187	801,646
期終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	<u>1,368,846</u>	<u>1,263,801</u>
現金及等同現金款項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397,889	952,104
定期存款	970,957	311,697
	<u>1,368,846</u>	<u>1,263,801</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制準則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除下述披露者外，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財務報表相同。

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近期頒佈及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編製本期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1條（修訂）	:	財務報表的陳述
會計實務準則第11條（修訂）	:	外幣折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條（修訂）	: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34條	:	僱員福利

除會計實務準則第34條以外，採納該等新增或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34條訂明僱員福利之會計及披露內容，採納該會計實務準則引致本集團轄下一間聯營公司需作以前年度調整以確認僱員福利之負債。該調整之影響令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保留溢利減少7,936,000港元。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本期間賬目之編列方式。

2. 分類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經營以下八個業務分類。本集團之業務收入及分類業績，按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而劃分的分析列述如下：

(a) 業務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業務劃分收入及業績資料如下：

本集團

	客運服務		貨運及 運輸業務		酒店業務		旅遊及旅遊 相關業務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發電業務 及其他		投資控股 抵銷		綜合後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業務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56,777	205,818	131,058	145,610	734,949	19,270	—	110	—	1,293,592						
業務之間收入	734	187	143	7,070	3,748	—	—	3,621	(15,503)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509	3,602	3,542	2,292	6,254	—	—	928	—	18,127						
總額	<u>59,020</u>	<u>209,607</u>	<u>134,743</u>	<u>154,972</u>	<u>744,951</u>	<u>19,270</u>	<u>—</u>	<u>4,659</u>	<u>(15,503)</u>	<u>1,311,719</u>						
業績	<u>6,815</u>	<u>82,157</u>	<u>14,185</u>	<u>12,764</u>	<u>139,017</u>	<u>(1,909)</u>	<u>—</u>	<u>(13,583)</u>	<u>—</u>	<u>239,446</u>						
利息收入及不予分配之收益																45,828
不予分配之支出																(372)
經營溢利																284,902
融資成本																(19,040)
分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	—	(1,125)	—	—	—	—	127,300	—	—	—	—	—	—	—	126,175
聯營公司	22,664	—	(105)	—	—	—	—	—	—	—	—	—	—	—	—	22,559
除稅前溢利																414,596
稅項																(51,068)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63,528
少數股東權益																(43,314)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u>320,214</u>

2.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本集團

	客運服務		景區業務		貨運及 運輸業務		酒店業務		旅遊及旅遊 相關業務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發電業務		投資控股 及其他		抵銷		綜合後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業務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46,551	210,580	138,212	115,861	462,678	19,882	—	—	—	—	—	—	—	—	—	—	—	—	—	993,764
業務之間收入	829	—	3,240	6,900	15,075	—	—	1,688	(27,732)	—	—	—	—	—	—	—	—	—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07	1,476	3,405	2,110	1,643	1,795	—	1,493	—	—	—	—	—	—	—	—	—	—	—	13,029
總額	<u>48,487</u>	<u>212,056</u>	<u>144,857</u>	<u>124,871</u>	<u>479,396</u>	<u>21,677</u>	<u>—</u>	<u>3,181</u>	<u>(27,732)</u>	<u>—</u>	<u>1,006,793</u>									
業績	<u>6,977</u>	<u>87,246</u>	<u>13,980</u>	<u>7,129</u>	<u>134,324</u>	<u>1,270</u>	<u>—</u>	<u>(13,903)</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237,023</u>
利息收入及不予分配之收益																				93,212
不予分配之支出																				—
經營溢利																				330,235
融資成本																				(36,962)
出售聯營公司盈利																				53,043
分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	—	(512)	—	—	—	—	—	—	—	120,360	—	—	—	—	—	—	—	—	119,848
聯營公司	13,385	—	27	—	—	—	—	—	—	—	—	—	—	—	—	—	—	—	—	13,412
除稅前溢利																				479,576
稅項																				(56,711)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422,865
少數股東權益																				(42,566)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u>380,299</u>

2. 分類資料 (續)

(b) 地區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地區劃分收入及業績資料如下：

本集團

	香港		中國		海外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業務收入：								
收取對外客戶收入	<u>817,994</u>	<u>667,440</u>	<u>342,718</u>	<u>293,650</u>	<u>151,007</u>	<u>45,703</u>	<u>1,311,719</u>	<u>1,006,793</u>
業績	<u>136,562</u>	<u>130,659</u>	<u>97,069</u>	<u>105,996</u>	<u>5,815</u>	<u>368</u>	<u>239,446</u>	<u>237,023</u>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呆賬回撥	7,675	—
補償收入	—	9,397
匯兌盈利淨額	1,105	2,623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2,150	—
利息收入	11,017	53,540
管理費收入	973	1,565
租金收入	6,235	3,207
長期結欠之應付賬款回撥	27,136	30,275
短期投資公平值增值收益	—	1,563
其他	7,664	4,071
	<u>63,955</u>	<u>106,241</u>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58,449	53,788
商譽攤銷	18,893	10,303
負商譽變現	(2,070)	(1,571)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24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372	—
呆賬撥備	1,279	62
	<u>1,279</u>	<u>62</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	(17,670)	(45,098)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同	(131)	(160)
遞延借款費用攤銷	(2,072)	(3,771)
	<u>(19,873)</u>	<u>(49,029)</u>
融資成本總額	(19,873)	(49,029)
減：撥充資本之利息	833	12,067
	<u>(19,040)</u>	<u>(36,962)</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25,794)	(27,526)
其他地區	(16,133)	(17,36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036	—
遞延稅項	(204)	—
	(29,095)	(44,892)
分佔稅項：		
共同控制公司	(19,943)	(11,219)
聯營公司	(2,030)	(600)
	(21,973)	(11,819)
於期內稅項支出	(51,068)	(56,711)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 (二零零一年：16%) 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320,214	380,299
假設於期初兌換所有可換股債券及票據而節省之利息	—	11,995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320,214	392,294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4,220,832,015	3,367,764,305
可能有攤薄影響之股份：		
紅利認股權證	193,026,551	—
購股權	—	121,599
可換股債券及票據	—	450,724,56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4,413,858,566	3,818,610,468

8.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零一年：5港仙)予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辦公時間結束時已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一)或前後派發予股東。

9. 投資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長期投資		
香港以外非上市股本投資：		
非上市股份，按公平值	21,949	21,947
香港非上市股本及債務票據投資：		
非上市股份，按公平值	30	123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按公平值	—	66,000
	30	66,123
	21,979	88,070
短期投資		
香港非上市債務票據投資：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按公平值	66,000	—
香港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	1,509	1,900
	67,509	1,900

於本集團短期上市投資中期財務報告通過當日之市值約為1,042,000港元。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授予貿易賬戶的平均信貸期為三十至九十天，扣除呆賬準備後按發單日期起計算截至結算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賬齡之未償還餘額：		
一個月以下	98,385	119,876
以內：		
一至三個月	102,793	49,005
四至六個月	6,706	20,764
七至十二個月	7,996	9,811
一至兩年	4,929	2,025
兩年以上	14,864	15,838
	<u>235,673</u>	<u>217,319</u>

11.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單日期起計算截至結算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218,891	211,690
以內：		
一至三個月	126,244	46,473
四至六個月	8,238	39,962
七至十二個月	7,633	7,077
一至兩年	5,106	2,255
兩年以上	11,434	9,432
	<u>377,546</u>	<u>316,889</u>

12. 股本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7,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700,000	7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4,222,061,439股(二零零一年：4,220,233,742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422,206	422,023

於期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簡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 數量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4,220,233,742	422,023
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而發行之股份	1,827,697	183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4,222,061,439	422,206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按每持有5股發送1紅利認股權證之比例向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發放合共758,394,899份紅利認股權證。持有人每持一份認股權證可於發行日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內按每股認購價1.22港元(可予調整)以現金認購一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於本期內，合共有1,827,697份認股權證已按每股1.22港元之行使價換取1,827,697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本公司於結算日共有755,580,686份未予行使之認股權證。在目前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下，如行使所有認股權證，本公司共需發行755,580,686份每股面值0.10港元之額外股份，相關之代價約為921,808,000港元。

13. 儲備

	股份溢 價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酒店物業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擴展 儲備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5,919,433	160,658	259,568	55,012	(2,397)	1,025,194	7,417,468
以前年度調整—附註1	—	—	—	—	—	(7,936)	(7,936)
重新列賬後	5,919,433	160,658	259,568	55,012	(2,397)	1,017,258	7,409,532
匯兌調整	—	—	—	—	4,011	—	4,011
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 而發行新股之溢價	2,047	—	—	—	—	—	2,047
本期間之淨利潤	—	—	—	—	—	320,214	320,214
少計應付二零零一年 之末期股息	—	—	—	—	—	(74)	(74)
擬派二零零二年中期股息	—	—	—	—	—	(211,103)	(211,103)
轉自保留溢利	—	—	—	7,399	—	(7,399)	—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5,921,480</u>	<u>160,658</u>	<u>259,568</u>	<u>62,411</u>	<u>1,614</u>	<u>1,118,896</u>	<u>7,524,627</u>

14.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下資產已為本集團之信貸作為抵押：

- (a) 本集團已將2,624,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二零零一年：3,302,000港元)按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代水、電、煤氣費及申請簽證按金之銀行擔保之抵押；
- (b) 本集團之若干酒店物業、土地及樓宇已為本集團若干信貸作為抵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以此等物業抵押之本集團銀行貸款共計1,004,77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305,010,000港元)。

15.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下列重大或然負債：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聯營公司所獲及所動用信貸 而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106,550	107,762
就共同控制公司所獲及所動用信貸 而向供應商作出之擔保	1,888	1,885
	<u>108,438</u>	<u>109,647</u>

16.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的承擔：

(i) 資本承擔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已訂約但未撥備	38,168	—
已授權但未訂約	3,856	—
	<u>42,024</u>	<u>—</u>
租賃物業裝修：		
已訂約但未撥備	3,238	2,632
發展中物業：		
已訂約但未撥備	25,282	29,944
已授權但未訂約	—	91,743
	<u>25,282</u>	<u>121,687</u>
應付未付共同控制公司投資款：		
已訂約但未撥備	4,987	4,987
其他：		
已訂約但未撥備	35,563	385
已授權但未訂約	31,006	—
	<u>66,569</u>	<u>385</u>

16. 承擔 (續)

(ii)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形式租入若干辦公物業及廠房機械設備。租入物業之議定期期由1年至18年，廠房機械設備年期則為1年至5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約付款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52,428	32,807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7,810	79,102
五年後	62,300	159,880
	<u>172,538</u>	<u>271,789</u>
廠房及機器設備：		
一年內	79	1,111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7	2,580
	<u>236</u>	<u>3,691</u>

(iii) 本集團就一共同控制公司分佔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	18,027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以下所有交易均構成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條例所定義之關連交易。

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或應付予：			
1. 香港中旅協記貨倉有限公司	泊車費	1,075	971
2. 香港中旅建築有限公司	裝修費	544	1,690
3. 香港中旅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保險費	3,421	3,115
4. 大新服務有限公司	勞務費	1,151	1,162
5. 香港中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費	1,050	1,577
6. 香港中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服務費	1,014	747
7. 香港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	車船票	—	4,454
8. 澳門富華發展有限公司	澳門旅行團收費	—	1,527
9. 澳門富華發展有限公司	酒店住房費	—	897
10. 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	辦公室租金	7,109	1,514
11. 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	可換股票據利息	—	14,280
12. 香港中旅電腦服務有限公司	電腦維護費	—	8,490

17. 關連人士交易 (續)

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收或應收：			
13. 香港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	門票	—	10,281
14. 香港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	酒店住房租金	—	3,097
15. 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	酒店住房租金	371	1,624
16. 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	旅遊許可證管理	169,691	41,511
17. 香港中旅電腦服務有限公司	應用服務供應商服務	7,462	12,264
18. 泰國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	出售旅遊服務及產品服務	929	360
19. 馬來西亞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	出售旅遊服務及產品服務	643	206

上述交易的合約條款(如有)是以市場價格進行；如沒有市場價格，則以成本價加上一個利潤比作交易價格。

18. 中期財務報表之審批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日經董事局審批及授權刊印。

獨立審閱報告

致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局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貴公司載於第1頁至第19頁的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之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以符合上市規則中相關的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由董事負責，並由董事核准通過。

審閱工作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表，並據此評估財務報表中所依據的會計政策是否貫徹運用，賬項編列是否一致，賬項中另有說明的特別情況則除外。審閱不包括控制測試及資產、負債和交易驗證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較審核小，所給予的保證程度也較審核低，因此，我們不會對中期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我們並不察覺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需作出任何重大修改。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去年收購香港中旅社、組建北京獨資旅行社以來，上半年致力於內地旅行社的購併工作，成功收購了於北京成立的中遠國際旅行社70%的股權，該旅行社在大連、青島、廈門、上海等地設有合資旅行社，擁有133部大、小客運車輛。並正與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進行業務整合；在中國西部成都、新疆也以合資形式成立了控股旅行社；現仍有一批國內旅行社和以商務客為主要服務對象的航空服務公司與我司洽商購併事宜。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12.9億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0.2%；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3.2億港元，下降15.8%。盈利較去年同期下跌的主要原因是去年上半年因出售路橋項目錄得特殊收益5,304萬港元及渭河電廠已無稅務減免優惠，需繳付標準稅率、上半年上網電量下降及港澳遊業務邊際利潤減少所致，在計入上述因素後，綜合經營溢利與去年同期相若。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計息債務權益比率為12.9%，處淨現金狀態，營運資金充裕。

1. 旅遊及休閒業務

旅遊及休閒業務包括旅遊及旅遊相關業務、景區業務及高爾夫球會業務。

二零零二年上半年香港中旅社及其海外分社接待遊客約193萬人次，增長2.3%，香港中旅社營業收入增長2.5%；本港分社及辦事處增至40家，是本港分社網絡最多的旅行社。中旅網的網上交易額由去年同期的17.4%上升至30.9%，首六個月每月平均瀏覽人次達13萬人次，同比增長55%。港澳遊受團費價格大幅下跌及市場一些不規範操作的影響，接待旅客人數雖增長5%，但營業收入卻下降43.6%。

於去年底成立的中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業務發展勢頭良好，開業不久即取得世界杯足球賽門券中國總代理資格，贏得良好口碑。香港中旅社海外分社積極開拓客源，狠抓內部管理，其中新加坡中旅社財務重組後已扭虧為盈。

深圳三景區面對周邊景區的激烈競爭，入園人數比去年同期微跌0.9%。其中，世界之窗在劇烈競爭中仍保持優勢，入園人數及營業收入分別增長8.7%及2%。錦繡中華微縮景區及民俗文化村上半年入園人數則比去年下降12%。為此，錦繡中華採取應對措施，積極開拓境外遊客和大企業客源，推進硬件改造，加強管理及成本控制，加上民俗文化村興建的大型特色舞台將於今年十月份落成，希望藉此改善入園人數下跌的局面。

深圳聚豪會高爾夫球會總收入比去年同期微跌3.1%。為提高競爭力，球會將對球場進行燈光和球場改造，以吸引會員。深圳市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已批准本集團向中方股東收購其持有的20%股權，交易完成後，深圳聚豪會高爾夫球會將成為本集團轄下之全資附屬公司。

2. 酒店業務

本集團位於本港4家酒店的平均租房率為87%，比去年同期上升9.3%，但平均房價則下跌；於去年年底試業的4星級商務海景酒店-維景酒店，經營已上軌道，平均租房率達82.1%。位於澳門的4星級酒店-京澳酒店平均租房率上升4.6%。本集團轄下酒店上半年的營業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長12.8%。

3. 運輸業務

客車運輸業務持續發展，營業收入及稅前利潤分別增長22%及42.9%。過境及國內巴士業務共接載乘客35.2萬人次，同比增長14%，上半年安全行駛里程達400多萬公里；期內成功獲得香港機場管理局批出香港機場至內地直通巴士三年經營權。同時，有關收購本港兩家過境巴士公司80%股權之手續可望於本年第三季完成。

貨運業務方面，由香港中旅貨運有限公司所處理的本港鐵路出入口量分別微跌3.9%和2.1%，而空運和海運量則分別增長48.3%和98.4%。以上海為基地的內地

貨運業務的網絡不斷擴大，空運、海運業務量和盈利大幅度上升。本集團貨運業務綜合盈利貢獻比去年同期增長34.7%。

4. 基建

渭河發電廠上半年因陝西省水力發電量增加、火力發電上網電量減少的影響，上網電量下降6.3%，加上稅務減免期完結因素，利潤較去年同期下跌3%。然而，於本期內經審閱的電廠各項技術、管理和安全指標都有所改善。

展望

美國、香港的經濟復甦緩慢，股市動盪，而內地的經濟持續發展，中國公民境內外旅遊的人數有較大幅度的增長，但客源和價格的競爭更為激烈。本集團的各項業務都面臨著機遇和挑戰。面對這一新的形勢，本集團將加快內部改革的步伐，努力控制經營成本，引進人才，開拓新的市場，為香港迪士尼樂園的落成所帶來的旅遊商機做好各項準備工作，以鞏固和發展核心業務。與此同時，有選擇的多形式的購併內地旅行社，增設海外分支機構，在今後兩年內基本完成內地旅遊網絡布局，並根據遊客逐步轉向休閒度假的趨勢，加快開發珠海溫泉度假村的步伐，使之成為寓溫泉、娛樂、康樂為一體的中國一流的旅遊度假勝地。董事局對本集團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為10.54億港元，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3.36億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受限制可使用之現金款項為13.69億港元，扣除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後本集團的淨現金為3.15億港元。

本集團以在香港營運中的星港、京港及京華酒店物業作為本集團主要銀行借貸之抵押。

資本結構

期內，合共有1,827,697份紅利認股權證已按每股1.22港元之行使價換取1,827,697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故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由期初之4,220,233,742股增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4,222,061,439股。

僱員人數及薪金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5,995名僱員，其中在香港2,352名、海外209名及國內3,434名。

本集團乃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行業趨勢釐定僱員酬金。管理層並會定期對薪酬政策和方案作出評估。除退休公積金及內部培訓計劃外，本集團按照個別僱員表現，向僱員酌情發放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其他資料

董事之股份權益

根據本公司遵守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擁有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之股本權益如下：

普通股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普通股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陳守杰先生	20,000(i)	—	—	20,000
沈主英先生	2,500,000	—	—	2,500,000
葉謀遵博士	7,100,000	—	—	7,100,000
方潤華博士	—	50,000(ii)	502,000(iii)	552,000

認股權證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認股權證			
	所持認股權證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葉謀遵博士	200,000	—	—	200,000

註：

- (i) 該等股份由若干關連人士擁有實際權益，而根據披露權益條例，陳守杰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人士權益。
- (ii) 該等股份由若干公司擁有實際權益，而根據披露權益條例，方潤華博士被視為擁有該等公司權益。
- (iii) 該等股份由若干慈善基金擁有實際權益，而方潤華博士為該等慈善基金之主席，並擁有非實際權益。

根據披露權益條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彼等之關連人士概無持有按公開權益條例釋義之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公司之任何證券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尚未行使、可賦予本公司董事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保存之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百份率
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	2,494,693,940	59.09%
中國之中國旅行社總社	2,494,693,940	59.09%

附註：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中旅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中國之中國旅行社總社(「中旅總社」)擁有實際權益。中旅集團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因此，中旅總社所擁有之本公司權益與中旅集團所擁有之權益重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權益披露條例第16(1)條保存之登記冊內，並無記錄有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10%或以上的權益。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及重選外，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所述之整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按照守則於一九九九年成立，成員包括兩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有審核委員會成員為王敏剛先生及葉維義先生（葉謀遵博士之替代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貸款規限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中旅集團，於貸款期內履行特別義務，該特別義務為中旅集團需必須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總發行股本51%之股權。違反此義務構成違約事件，其結果為根據相關條款及情況，借款即時到期並按借款人要求償還，貸款詳列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貸款額	貸款最後到期日
三億港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七億港元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星期一）起至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享有上述中期股息資格人士，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位於香港中環夏慤道十號和記大廈四樓之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認股權證持有人如欲兌換該認股權證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以便享有中期股息，必須將填妥之認購表格，有關認股權證證書及認購股份之款項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認購手續。

承董事局命
董事總經理
沈主英